**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2018年预算基本情况说明**

**2018年1月20日**

**目录**

1. **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单位概况**

一、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、年度工作任务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 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**附件：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**

1.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2.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3.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4.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
5.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6.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
7. 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

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2018年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**第一部分 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单位概况**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

主要职能：深化党史研究，准确记载和反映党的历史；组织党史学习教育；扩大党史宣传，普及党史知识；搞好党史纪念活动，深化党史事件和人物研究；征集、整理、编纂重要党史资料，妥善保存党的历史财富；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党史革命史遗址遗迹调查、保护修缮和开发利用工作，搞好党史纪念场馆建设；参与指导红色旅游工作；开展对全市党史工作的业务指导；搞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党史教育基地的申报工作；完成永城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；指导中共永城党史学会和中共永城历史研究会的工作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情况

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为市委办领导的事业单位，机构规格为正科级，全额财供单位，内设编研室、宣教室、政务室三个科室。

1.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2. 切实搞好图书编辑出版工作

认真完成年编体党史图书——《中共永城大事记年编（2017）》（画册）和《中共永城执政实录（2017）》的编辑出版工作，再版《决战陈官庄》，高质量完成《红色永城（上、下卷）》的出版发行工作。

2、深入开展党史正本的编研工作

按照中央党史研究室和省委党史研究室工作部署，全年开展《中共永城历史（第三卷）》和《永城改革开放实录（第一辑）》的调研和编辑工作，并力争年内完成编辑任务。

3、积极探索党史通俗化读物的编研途径

章回体小说《沱水滔滔》——永城三部曲正在紧锣密鼓的筹备之中。该书计划以小说的形式，用艺术的笔法全面展示永城广大干群紧跟党的领导，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、社会主义建设时期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三个阶段浴血坚持、艰苦创业、励精图治、勇争一流的奋斗历程。

4、党史宣教

（1）重大节日开展党史宣教活动。

（2）与有关单位合作，积极参加党史宣讲活动。

（3）开展抗战口述史调查工程

（4）及时上报《永城大事月报》

（5）开展永城市建党97周年党的基本知识竞赛活动

（6）及时更新《中共永城历史网》内容

（7）制定永城革命纪念地建设、宣教规划

（8）高标准完成市委、市政府部署的其他工作

（9）高质量完成上级党史部门布置的业务工作

**（四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部门预算为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本级预算，本单位无二级机构。

**第二部分 永城市委党史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8年收入合计112.4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112.4万元，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0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8年支出合计112.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89.4万元，占79.5%；项目支出23万元，占20.5%。

**（三）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情况说明**

2018年收入预算112.4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112.4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5.88万元，增长16.5%；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，比上年增加0万元，增长0%。主要变化原因：人员增资。

**（四）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18年支出预算112.4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支出112.4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5.88万元，增长16.5%。支出按用途划分为：工资福利支出70.21万元，占总支出的62.5%，比上年增加20.57万元，增长41.4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.87万元，占总支出的1.67%，比上年增长-11.01万元，增长-85.5%；商品服务支出17.32万元，占总支出的15.4%，比上年增加6.32万元，增长57.5%；项目支出23万元，占总支出的20.5%，比上年增加0万元，增长0%。主要变化原因：人员增资；对个人和家庭补助中，退休费转由市社保机构发放，住房公积金编入工资福利支出项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无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较上年下降(或增长)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用0万元，较上年下降(或增长)0%；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较上年下降(或增长)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较上年下降(或增长)0%；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较上年下降(或增长)0%。**主要变化原因：无。**

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　　(一)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共计17.32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5.51万元，印刷费2万元，电费0.4万元，邮电费1.2万元，差旅费1.3万元，工会经费0.26万元，福利费0.65万元。

　　(二)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类0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类0万元,政府采购工程类0万元。

（三）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

无

1.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 无。

**第三部分、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**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4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5、上年结转和结余：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、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，也包括事业收入、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。

6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7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8、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事务（款）：是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、开展业务等活动的支出。

（1）行政运行（项）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。

（2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（项）：是指单位的项目支出。

（3）机关服务（项）：是指为单位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。

（4）事业运行（项）：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。

9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10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